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53011420241128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8日



建设单位	昆明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名称	呈贡区滇池澜庭小区片区配套设施项目-87号路（金桂街至88号路）二标段		
建设地址	呈贡区斗南街道		
建设规模	道路全长686.97米，红线宽20米。		
合同工期	2024年11月30日至2025年04月30日	合同价格	3851.71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人瑜
设计单位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敖雨杉
施工单位	广东引江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强强
监理单位	昆明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斌
工程总承包单位	广东引江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强强
备注	本次施工许可申报范围为：呈贡区滇池澜庭小区片区配套设施项目-87号路（金桂街至274号路）全长686.97米，宽20米。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名称：呈贡区滇池澜庭小区片区配套设施项目-87号路（金桂街至88号路）二标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530114202411280102

建设单位：昆明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郭勋铭

建设地址：呈贡区斗南街道

[illegible]

-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